

2021 施政報告公眾諮詢

平等機會委員會意見書

引言

本文件旨在闡述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就 2021 施政報告公眾諮詢提交的意見及建議，以改善對照顧者的支援措施，並提倡有特殊教育需要（「特教」）的學生、殘疾人士、弱勢少數族裔和性小眾的平等機會。本文件也建議政府考慮檢討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對易受性騷擾影響的群體，例如長者和殘疾人士，提供更完善的保障。

對照顧者的支援

2. 香港的照顧者缺乏支援的問題一直為人詬病，每逢照顧者因照顧壓力過大導致心力交瘁，因而殺害其照顧人士後企圖自殺的慘劇再次登上報章頭版，此問題便會再次成為討論焦點。¹

3. 香港大學於 2018 年進行的一項研究調查顯示，四分之一（25%）受訪的護老者面對沉重照顧壓力，報稱有抑鬱徵狀及出現家庭關係薄弱情況，屬於容易出現健康及情緒問題的「高危」群組。²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最近在 2021 年進行的調查確認，2019 冠狀病毒病疫症令照顧者的困境雪上加霜。調查顯示，受訪的照顧者在「照顧者生活質素量表」的「疲憊及壓力」項目中，在 16 分中得到 11.7 分，遠高於英國、美國和中國內地的分數，表示照顧者身心俱疲，而且對未來感到悲觀。結果還顯示，有四成受訪者表示缺乏支援，要獨自承擔全部照顧責任。³

¹ 《南華早報》（2020）。*Hong Kong Police Arrest Mother after Son Dies in Suspected Murder-suicide Bid*. 網址：<https://www.scmp.com/news/hong-kong/law-and-crime/article/3100356/hong-kong-police-arrest-mother-after-son-dies>

²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2018）。*年長護老者身心狀況及服務需要研究*。網址：<https://www.hkcss.org.hk/%E3%80%8C%E5%B9%B4%E9%95%B7%E8%AD%B7%E8%80%81%E8%80%85%E8%BA%AB%E5%BF%83%E7%8B%80%E6%B3%81%E5%8F%8A%E6%9C%8D%E5%8B%99%E9%9C%80%E8%A6%81%E7%A0%94%E7%A9%B6%E3%80%8D/>

³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2021）。*照顧者喘息需要研究*。網址：<https://www.hkcss.org.hk/%E3%80%8A%E7%85%A7%E9%A1%A7%E8%80%85%E5%96%98%E6%81%af%E9%9C%80%E8%A6%81%E7%A0%94%E7%A9%B6%E3%80%8B/?lang=en>

4. 事實上，平機會曾向政府和立法會提交多份意見書，⁴ 一直倡議需為支援照顧者制訂全面的政策。這是除了因為照顧者的無酬服務對很多殘疾人士和長者的福祉和日常生活至為重要，同時也因為照顧者大多屬弱勢社群，例如是女性、單親家長或殘疾人士等等，這些社群往往因其照顧責任而日常遭受歧視和微冒犯。

5. 平機會知悉勞工及福利局委託進行有關加強支援照顧者的研究將在 2021 年年底前完成，屆時會提出支援照顧者的建議。⁵ 平機會相信政府急需採取措施，以協助大量無酬的照顧者渡過疫症難關。因此，平機會希望重申以下幾項建議，大部分已在《就 2020 施政報告公眾諮詢提交的意見書》⁶中闡述，以期為照顧者提供經濟支援和暫顧服務，立時紓緩他們的負擔。

對照顧者的經濟支援

6. 首先，政府應考慮把關愛基金下兩項照顧者津貼計劃恆常化，並提高津貼金額。該兩項計劃是「為低收入的殘疾人士照顧者提供生活津貼試驗計劃」及「為低收入家庭護老者提供生活津貼試驗計劃」，每項計劃目前的每月津貼金額為 2,400 港元。

7. 第二，由於不少護老者及殘疾人士照顧者本身亦是長者 / 殘疾人士，政府應考慮放寬限制，容許「長者生活津貼」的受助人同時領取上述兩項試驗計劃的照顧者津貼。額外的照顧者津貼可以讓年長的照顧者尋求外間協助或服務，以減輕他們照顧家中長者或殘疾人士的負擔。

8. 此外，上述兩項照顧者津貼計劃假定領取傷殘津貼的殘疾人士「不會被視為合適及有能力的照顧者」。⁷ 平機會認為政府應審視及修正這項假設。評估有關的殘疾人士是否適宜擔當照顧者時，不應按其身體殘障作準則，而應按其能執行的能力和需擔當的照顧職責而定。否則，照顧者津貼計劃的現行方針便會漠視所

⁴ 平等機會委員會 (2020)。照顧者支援及殘疾人士住宿照顧服務。網址：
<https://www.eoc.org.hk/eoc/upload/202092317316182903.pdf>；平等機會委員會 (2020)。平等機會委員會就 2020 施政報告公眾諮詢提交的意見書。網址：
<https://www.eoc.org.hk/eoc/upload/2020928102456256826.pdf>；平等機會委員會 (2020)。平機會對《殘疾人及康復計劃方案》的回應。網址：<https://www.eoc.org.hk/zh-hk/PressRelease/Detail/16854>。

⁵ 勞工及福利局和社會福利署 (2020)。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照顧者支援的研究。網址：
<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ws/papers/ws20201123cb2-337-5-c.pdf>。

⁶ 平等機會委員會 (2020)。平等機會委員會就 2020 施政報告公眾諮詢提交的意見書。網址：
<https://www.eoc.org.hk/eoc/upload/2020928102456256826.pdf>

⁷ 見 https://www.swd.gov.hk/tc/index/site_pubsvc/page_supportser/sub_pwd/註三

有殘疾人士的個人能力，與《殘疾人權利公約》第 12 條訂明的「在法律面前獲得平等承認」的精神背道而馳。⁸

暫顧服務

9. 更重要的是，暫顧服務供不應求，改革亦是迫在眉睫。研究發現，讓照顧者有歇息的空間，對他們管理壓力和提供照顧的質素有重大裨益。因此，平機會建議政府應參考多個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做法，立法訂明在家照顧者每年可享有某日數的暫顧服務（例如日本：84 日；澳洲：63 日；加拿大：60 日；台灣：21 日等），⁹ 令他們獲得喘息的空間，期間專業照顧者會在家中或短期院舍設施照顧長者。

10. 在香港，護理院舍及日間護理中心的長者及殘疾人士暫顧服務嚴重不足。根據上述的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調查，受訪照顧者中有 77.4% 表示他們需暫時離開照顧職責時感到「非常困難」或「頗困難」，當中 56.6% 表示是因為沒有切合其需要的服務。此外，有接近 70% 表示希望獲得暫顧服務、熱線服務和支援小組服務。¹⁰ 因此，平機會建議政府應大幅增加暫顧服務和其他支援服務的名額，以充分切合市民在這方面的需要。

對特教學生的支援

恆常化撥款以支援特教學生

11. 就讀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的副學位及學士學位的特教學生人數，由 2013/14 年度的 260 名，上升至 2020/21 年度的 748 名。平機會欣悉教資會向其資助的大學提供加強支援特教學生的第三階段特別撥款，以應付不斷增加的特教學生人數。此外，平機會對於「教資會亦會探討於 2022-25 的三年期將有關的財政支援恆常化，以支持大學延續在這範疇的工作」¹¹ 表示全

⁸ 聯合國（2006）。《殘疾人權利公約》條約集，2515，3。

⁹ 立法會（2020）。《選定地方的照顧者支援政策》。網址：<https://www.legco.gov.hk/research-publications/chinese/1920rt07-policy-support-to-carers-in-selected-places-20200309-c.pdf>

¹⁰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2021）。《照顧者喘息需要研究》。網址：

<https://www.hkcss.org.hk/%e3%80%8a%e7%85%a7%e9%a1%a7%e8%80%85%e5%96%98%e6%81%af%e9%9c%80%e8%a6%81%e7%a0%94%e7%a9%b6%e3%80%8b/?lang=en>

¹¹ 教資會快訊 2021 年 2 月號。網址：

<https://www.ugc.edu.hk/doc/eng/ugc/about/publications/newswire/newswire202102.pdf>

力支持，這與平機會在《就 2020 施政報告公眾諮詢提交的意見書》中提出的建議吻合。¹²

12. 把撥款恆常化，能為特教大學生的教育支援作出較長遠的承擔。其次，可利用財政支援探討和使用新的輔助科技，進一步消除殘疾學生在校園內的學習和社交障礙。舉例來說，可以為有聽覺困難的學生提供英文或廣東話即時現場字幕，或在大學設置便利 / 調適管理系統，讓大學建立數碼和暢順的提供便利程序，使學生可以在網上提出要求便利申請，校方也可利用數據了解不斷上升的支援要求的趨勢，並擬備相關報告。把撥款恆常化以支援殘疾學生，能同時展示致力實踐有教無類的的基本普世理念。

提供撥款給大學設立平等機會事務處

13. 平機會亦強烈建議政府應向各大學提供撥款，以設立平等機會事務處，讓各大學能安排指定人員及資源，把殘疾、性別、家庭崗位、種族等各種關於平等機會的議題，融入高等教育的主流文化。這正正是在學習和就業方面提供平等機會及建立不受騷擾的環境的基石。

《殘疾歧視條例》下須提供合理便利或調適的明確規定

14. 有投身勞動市場的適齡工作殘疾人士 (18 至 64 歲) 在 2013 年從事經濟活動的比例為 39.1%，遠較整體人口的相應比例為低 (72.8%)，有關殘疾人士的失業率 (6.7%) 則顯著較適齡工作的整體數字 (3.7%) 為高。¹³

15. 政府除了透過就業展才能計劃提供在職培訓津貼等，還應考慮在《殘疾歧視條例》下定立積極法律責任，規定僱主必須提供清晰合理的便利措施。平機會早在 2016 年進行歧視條例檢討時，¹⁴ 已經提出把這項建議定為需優先處理的問題。當時平機會促請政府考慮明確規定須在主要的公共生活範疇，例如僱傭、提供貨品、服務及設施、教育和進出處所方面，為殘疾人士提供合理便利。這項條例建議，與其他實行普通法的司法管轄區的做法和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的

¹² 平等機會委員會就 2020 施政報告公眾諮詢提交的意見書。第 5 頁第 24 和 25 段。網址：
<https://www.eoc.org.hk/eoc/upload/2020928102456256826.pdf>

¹³ 政府統計處。2013 年香港殘疾人士貧窮情況報告。第 vi 頁。網址：
[https://www.povertyrelief.gov.hk/chi/pdf/Hong_Kong_Poverty_Situation_Report_on_Disability_2013\(C\).pdf](https://www.povertyrelief.gov.hk/chi/pdf/Hong_Kong_Poverty_Situation_Report_on_Disability_2013(C).pdf)

¹⁴ 歧視條例檢討：向政府提交的意見書 (2016)。第 22 至 27 頁。網址：
<https://www.eoc.org.hk/eoc/upload/DLR/2016330179592009850.pdf>

原則一致。該公約第 27 條訂明，殘疾人士享有在開放、具有包容性和對殘疾人不構成障礙的工作環境中，為謀生自由選擇或接受工作的權利。

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

16. 平機會希望藉此提出另一項一直深切關注的議題——檢討實施已十年的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查核機制」）。

17. 平機會在之前提交保安局和法律改革委員會（「法改會」）的兩份意見書¹⁵中提及，查核機制自 2011 年 12 月設立以來，已逐漸視為學校、體育機構、非政府組織，以及其他公司或機構的預防措施，評估在性罪行方面有刑事定罪紀錄的應徵者從事與兒童及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有關工作的風險。

18. 然而，查核機制的適用範圍有所限制。查核機制只讓聘請僱員從事與兒童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有關工作的僱主，查核合資格申請人有否指明列表中的任何性罪行刑事定罪紀錄。殘疾人士及長者如並非在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便不受查核機制保障。再者，查核機制只涵蓋準僱員、合約續期僱員及由外判服務機構派往其他機構或企業的僱員，但不涵蓋與兒童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有接觸的志願工作者、現有僱員或私人補習導師。

19. 事實上，法改會在 2010 年發表有關設立查核機制的報告時，建議機制應涵蓋「從事與兒童有關工作或與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有關工作的僱員、志願工作者、受訓人員及自僱人士」（強調後加）。¹⁶ 然而，政府沒有完全接納建議，查核機制現時的計劃守則特別註明「機制並不涵蓋私人補習導師及志願工作者」。¹⁷

20. 自從查核機制在 2011 年實施後，不同持份者提出查核機制應按立法機制而非行政機制推行。¹⁸ 法改會在 2010 年的建議中，明確表示推行全面的法律機制

¹⁵平等機會委員會（2020）。引入窺淫、私密窺視、未經同意下拍攝私密處及相關罪行的建議公眾諮詢：平等機會委員會提交保安局的意見書。網址：<https://www.eoc.org.hk/eoc/upload/20201012155727435157.pdf>；平等機會委員會（2020）。Consultation on Sentencing and related matters in the review of sexual offences: Submission from the Equal Opportunities Commission。網址：<https://www.eoc.org.hk/eoc/upload/202152112303906356.pdf>

¹⁶香港法律改革委員會（2010）。「與兒童有關工作的性罪行紀錄查核：臨時建議」報告書。網址：https://www.hkreform.gov.hk/tc/docs/rsexoff_c.pdf

¹⁷保安局及香港警務處（2019）。「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計劃守則。網址：https://www.police.gov.hk/info/doc/scrc/SCRC_Protocol_tc.pdf

¹⁸非政府組織或持份者不時提出有關意見，例如在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 2013 年 6 月 4 日的會議上：<https://www.legco.gov.hk/yr12-13/chinese/panels/se/minutes/se20130604.pdf>

將會需要一段頗長的時間，期間以行政機制方式推行的查核機制應該只屬 *臨時措施*。¹⁹

21. 基於上述背景，平機會就檢討及改革現有查核機制一事，再次向政府提出以下意見及建議：

- i. 建議政府應考慮就查核機制進行全面的公眾諮詢，並就長遠透過立法途徑實施查核機制開始準備工作；
- ii. 盡快把查核機制的適用範圍，擴大至經常會接觸兒童、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殘疾人士和長者的現有僱員、自僱人士（包括私人補習導師）、實習人員和義工；以及
- iii. 查核機制的適用範圍應擴大至涵蓋目前不適用的界別和團體，包括從事健康護理和社會服務界別，以及在安老及殘疾人士院舍工作的所有人士。

對弱勢少數族裔群體的支援

22. 香港市民在疫症中固然面對不少困境，但對於某些族裔人士，基於種族的差別對待則令他們處於更大的逆境之中。雖然政府已推出紓困措施，盡力協助所有人，但仍然有若干少數族裔群體可能基於其弱勢處境未能受惠。

教育

23. 非華語學生面對的教育問題依然是平機會最關注的事宜。平機會在 2019 年 9 月公布《人人學得好》²⁰少數族裔教育工作小組報告，並在 2020 年 1 月和 2020 年 6 月，分別發表由香港大學教育學院與香港樂施會進行的「香港主流學校教育少數族裔學生所面對的挑戰之研究」，²¹ 以及由香港浸會大學青年研究實踐中

¹⁹香港法律改革委員會（2010）。「與兒童有關工作的性罪行紀錄查核：臨時建議」報告書。網址：
https://www.hkreform.gov.hk/tc/docs/rsexoff_c.pdf

²⁰平等機會委員會，《人人學得好》少數族裔教育工作小組報告，2019 年 9 月。網址：
https://www.eoc.org.hk/EOC/upload/ResearchReport/Closing_the_Gap_Full_Report.pdf

²¹羅嘉怡及洪安盈，香港樂施會。《香港主流學校教育少數族裔學生所面對的挑戰之研究》，2020 年 1 月。網址：
https://www.eoc.org.hk/eoc/upload/ResearchReport/researchreport_20200115_c.pdf

心進行的「香港少數族裔青年教育和就業路徑的研究」。²² 工作小組報告載述了從各方意見綜合的主要關注事項及可改善地方，兩項研究則就各問題及所需措施提供有力的實證。

24. 以上三份研究報告均顯示，目前非華語學生的教育制度有明顯不足。問題的根源在於需要明白非以中文為母語的學生與母語者學習中文的方法有很大差異，教學方法亦需因應這種差異作出調整。這絕對不表示要降低要求，為他們教授較淺程度的中文，而是要按照他們之間不同的起步點和學習模式，採取有效的教學方法，以達致能滿足日後就業基本要求的合理中文程度。

25. 無奈在疫情期間，學校須改為網上授課，在抗疫的大前提下，這確實是迫不得已的做法，但卻進一步影響了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進度。非華語學生學好中文的先決條件是要在自然語境中接觸中文，但疫情期間少數族裔學生喪失了在校園練習中文的機會，在家中又缺乏應用中文的環境和支援，而且老師在網課中可以提供的協助亦畢竟有限。除了個別積極求進的少數族裔學生，其餘很快便會喪失學習興趣，遇到問題也不懂提出。結果，縱然在疫情前累積了若干學習成果，也可能消失殆盡。

26. 現時必須採取以下措施，以免問題積重難返。

- i. 制定以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整全課程，包括特殊教學法，相應的教學工具及教科書、有系統的師資培訓等，以彌補現有學習架構的不足；
- ii. 在取錄非華語學生的所有學校實施此課程，並由教育局和教育專家採用標準的規定，進行密切監察和持續給予指引；
- iii. 要求中文科教師接受有關教導第二語言學習者的職前培訓，為在職中文科教師提供密集及循序漸進式的在職培訓，並規定每一間學校須聘用某百分比的已受訓教師；以及
- iv. 修訂第二語言學習者可選擇的中國語文考試，設立中國語文考試資歷階梯，在綜合中等教育證書 / 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與香港中學文憑

²²香港浸會大學青年研究實踐中心。香港少數族裔青年教育和就業路徑的研究，2020年6月。網址：
https://www.eoc.org.hk/EOC/upload/ResearchReport/20200619_em_c.pdf

考試之間設定多個等級，以便更準確反映及承認非華語學生的中文能力。

27. 此外，在以下各方面加強學校的人力資源亦同樣重要。

- i. 參考現時為特教學生設立的統籌主任職位，在學校增設獨立的統籌主任職位，以統籌學習支援的資源及需要，並推廣文化共融；以及
- ii. 把支援教師職位(現時很多學校內的短期非華語教學助理)正式轉為常設職位，以肯定他們在支援非華語學生小組教學、與非華語學生家長溝通、協助非華語學生與主流學生在文化共融等各方面的作用。

就業

28. 根據《2014年香港少數族裔人士貧窮情況報告》，南亞裔人士的貧窮率偏高，報告指「其貧窮情況值得關注」。在南亞裔族群中，貧窮率最高的是巴基斯坦人(50.2%)，其次是尼泊爾人(13.6%)。²³

29. 2019冠狀病毒病肆虐，對他們更是雪上加霜。若干少數族裔社群，例如南亞裔、東南亞裔和非裔人士，很多受僱於旅遊相關行業，這些行業正正因全球旅遊和社交距離限制而遭受重創。

30. 為處理有關問題，平機會建議政府：

- i. 為僱主提供資助以推行積極措施，例如鼓勵不同種族群體的求職者應徵他們的工作，為非華語僱員提供語文學習班，為新入職非華語僱員設立師友計劃等；
- ii. 由僱員再培訓局、職業訓練局、建造業議會等培訓機構提供更多包含語言支援的再培訓計劃。此外，應加強有關培訓計劃的財政資助，鼓勵學員(不論華裔或非華裔學員)完成整個課程；以及

²³財政司司長辦公室及政府統計處。《2014年香港少數族裔人士貧窮情況報告》。第13頁第2.9段，2015年12月。
https://www.povertyrelief.gov.hk/chi/pdf/2014_EM_Report_Chi.pdf

- iii. 進一步加強檢視招聘公務員的中文語文能力要求，尤其是專業職系，為未能符合中文語文能力要求但在其他相關工作技能和知識方面具優越條件的非華裔人士亦合符資格報考，再透過為入職者提供在職語文提升課程，以彌補中文語文能力的差距。

健康保障

31. 若未能適切照顧弱勢社群的需要和給予資源，便很可能造成防疫上的缺口。相反，為有關社群提供充分保障，其實是保障整體人口的必要措施。

32. 資訊不足對弱勢社群的健康保障極為不利，語言和文化障礙更加使少數族裔基層進一步受到影響。社會上一小撮孤立無援的群體，如南亞裔和東南亞裔的家庭主婦和長者，一直未能充分了解當前情況，缺乏部分有關公共衛生的重要資訊。以主要的少數族裔語言擬備準確和最新的資訊，無疑是堵塞漏洞的最佳方法。

33. 因此，現時必須確保以主要弱勢少數族裔使用的語言擬備衛生資訊，並在社區傳發。為此，目前的社區傳譯人力資源必須擴大，才能因應不斷上升的需求迅速提供服務。成立更多社區支援小組，並為現有少數族裔服務機構提供特別撥款，亦有助擬備和發放切合不同族裔需要的重要信息，尤其是人口較少的語系社群，例如操法語的非洲人，以及斯里蘭卡人和泰米爾人等。

精神健康

34. 平機會接觸的不同社群中，接近一致表示精神壓力上升，其中以女性因照顧兒童而受到尤其沉重的壓力，加上不少弱勢社群的婦女都沒接受高等教育，不通曉英語，更遑論中文，求助的障礙更大。

35. 雖然少數族裔承受的精神壓力越趨嚴重，但很多人可能因各種原因不會接受主流輔導和精神健康服務。除了擔心負面標籤和不清楚獲得輔導和精神健康服務的途徑，語言和文化障礙也是窒礙他們尋求協助的因素。香港很多南亞裔和東南亞裔基層，都不是以英語為母語，他們接受英語的輔導服務時，未必能有效表達問題，也未必能明白輔導內容。文化差異也是另一難題，大部分華裔服務提供者可能不了解少數族裔的文化和宗教背景，而這些因素可能正是導致精神壓力的重要因素。

36. 為消除不利於評估精神健康支援的文化和語言障礙，有關方面應在公共衛生和復康界別成立專責單位，訓練從業員評估和提供服務時了解和應對文化差異，從而照顧弱勢少數族裔的特殊需要。聘用業界從業員和輔助專業人員時，還應檢討語言限制，讓符合資歷、通曉所需語言和熟悉有關文化的少數族裔縱然中文水平不足也能申請職位空缺。

外籍家庭傭工的困境

37. 外籍家庭傭工（「外傭」）一直為香港作出貢獻，但在抗疫期間往往被忽略，甚至被標籤。外傭在休息日的活動經常成為談論焦點。傭主恐怕外傭在休息日外出會容易感染病毒，但外傭卻擔心休息日留在家中（亦即工作場所），會變相喪失休息日。外傭每星期獲得一日休息日的權利，絕對不能被剝奪。因此，有關當局應加強教育僱主認識外傭的權利，同時要打擊不當行為，以免僱主剝削外傭，尤其當政府發出提醒外傭留在家中休息或保持社交距離的信息後，應更加注意這一點。此外，還需處理長久以來外傭聚集地方的問題，以此為持續保障公共衛生的對策。持份者一直以來都提出應物色合適空間和場所讓外傭在休息日聚集，以及規管外傭新舊合約交替之間的住宿。現時着手處理有關問題，似乎是合適的時機。畢竟，外傭是香港重要的人力資源，保障外傭安全、健康和放心，對促進香港整體的福祉是不可或缺的。

禁止基於性傾向、性別認同或雙性人身分的反歧視法例

38. 平機會和其他學術機構就香港保障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及雙性人身分人士面對的困難，進行了大量研究。近年也出現了好幾宗有關基於性傾向和性別認同的歧視的司法覆核及法庭個案，顯示需循法律途徑保障有關人士。

39. 市民大眾越來越支持以法律保障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及雙性人身分人士的權益，例如制定相關反歧視法例。政府在 2006 年進行的一項調查中，²⁴ 少於 30% 市民支持法律保障，但在 *Public Attitudes towards LGBT+ Legal Rights in Hong Kong* 中，²⁵ 1 058 名受訪者中卻有 60% 非常贊成 / 贊成香港應立法

²⁴ 弘達顧問有限公司（2006）。《公眾對同性戀的態度調查》。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民政事務局。

²⁵ 孫耀東、陳俊豪、黃妙賢。《Public Attitudes towards LGBT+ Legal Rights in Hong Kong 2019/20》。香港中文大學性小眾研究計劃。2020 年 1 月。網址：https://socsc.cuhk.edu.hk/wp-content/uploads/2020/01/201920-SRP-PolicyBrief_EN.pdf

保障不同性傾向人士免受歧視，只有 12%表示非常反對 / 反對。研究結果顯示，反對的百分比歷來最低。因此，平機會建議政府就立法禁止基於性傾向、性別認同及雙性人身分的歧視展開所需工作，尤其在教育、僱傭及提供貨品、服務和設施等主要公共生活範疇。此外，因應終審法院在 2013 年就 *W 對 婚姻登記官*²⁶ 此重大個案中所作的裁決，平機會認為政府應設立全面的性別承認法律制度，以保障跨性別人土的權益，並解決跨性別人土在現有法律制度下面對的困境。

40. 香港即將舉辦第 11 屆同樂運動會，香港以高票獲選為主辦城市，而且是首個亞洲城市舉辦這項活動。政府應把握此良機，以顯示香港致力成為亞洲多元共融典範的決心。

平等機會委員會

2021 年 9 月

²⁶[2013] HKCFA 39